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巨潮資訊網刊登的《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八屆董事會獨立董事關於第十八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相關事項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旭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0年4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王文金先生及張旭先生；非執行董事林茂德先生、陳賢軍先生及孫盛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李強先生。

* 僅供識別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关于第十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十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王海武先生个人简历，未发现其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6 条和《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和第一百六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公司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王海武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独立董事：康典、刘姝威、吴嘉宁、李强

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